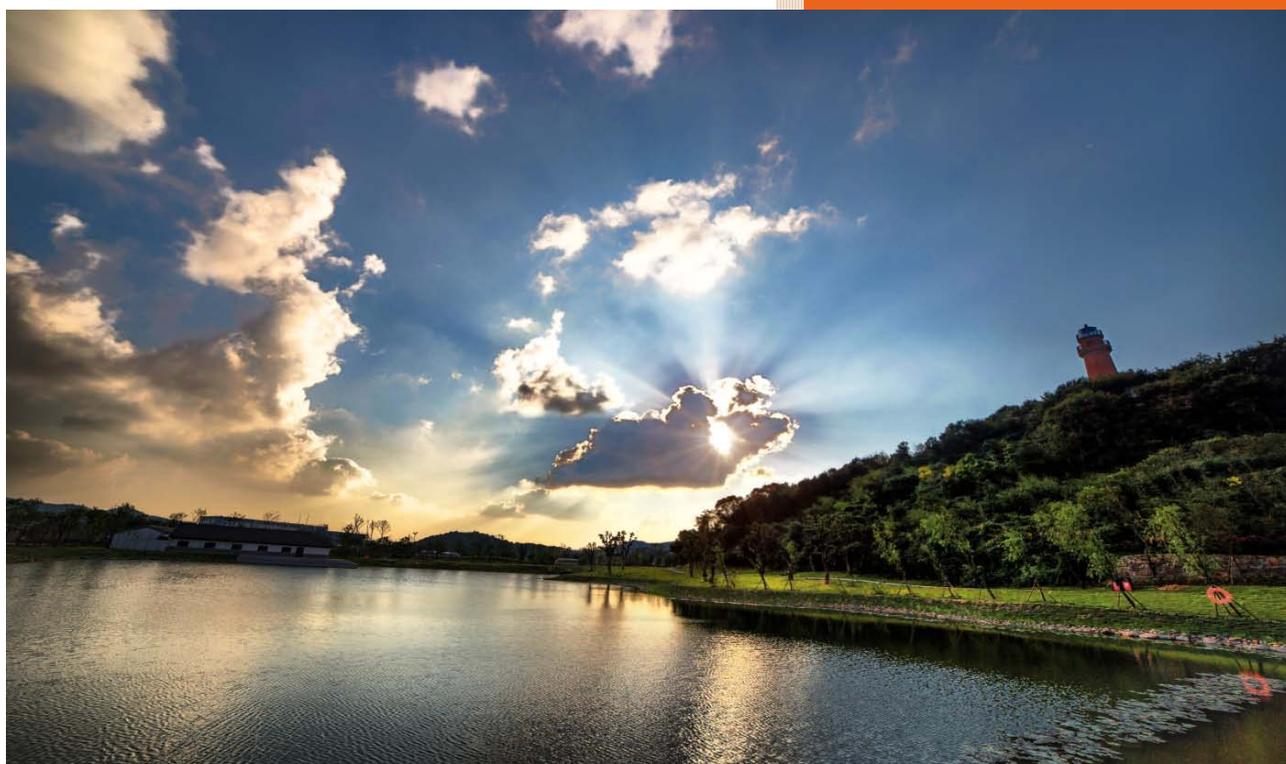


九月份教学工作总结

2018

浙江大学·海洋学院·教学管理部



2018/10/18

目 录

第一部分：本科生培养.....	3
一、重点工作	3
（一）召开 2018 级年级大会	3
（二）开展 2017 夏学期本科教学归档资料及 2018 届毕业论文自查.....	4
（三）学校检查组巡查学院本科教学整改情况	4
（四）参加学校审核评估院系汇报交流会	4
（五）开展 2017 级本科生学业调研工作	5
（六）组织 2018 年校内研究生推免工作	5
（七）制定学院 2018 年优质教学奖评选方案	6
（八）通识课《大学生KAB创业基础》首次在舟山校区开课	6
（九）组织申报浙江省“十三五”教学改革项目	6
二、日常工作	7
第二部分：研究生培养.....	10
一、重点工作	10
（一）完成新学期研究生报到注册工作	10
（二）召开 2018 年第三季度学院学位委员会	10
（三）初步完成研究生校外推免工作	11
（四）参加调整工程博士和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会议	11
（五）组织召开 2016 级研究生年级大会	12
（六）组织 2018 级研究生新生始业教育	13
二、日常工作	14
第三部分：留学生工作.....	15

教学管理部九月份工作总结

第一部分：本科生培养

一、重点工作

(一) 召开 2018 级年级大会

2018 年 9 月 14 日晚，海洋学院在紫金港校区召开 2018 级年级大会，王晓萍副院长看望慰问了 18 级海洋大类全体新生，并为同学们作了始业教育报告（见图 1-2）。

王晓萍副院长向同学们介绍了舟山校区的概况和海洋学院专业设置、学科布局、科研设施、师资队伍和人才培养模式等方面的情况，详细解读了学院的本科生培养方案、教育教学综合信息平台。她勉励同学们，海洋人才是世界性急需的人才，作为海洋学子要努力使自己具有良好的专业功底，努力成为优秀的浙大学子和国家优秀海洋学子，为我国海洋事业和“一带一路”战略发展做出贡献。教学管理部部长马忠俊教授、教学秘书胡小倩老师、思政部李传通老师参加了本次会议。



（图 1-2：王晓萍副院长给大一新生进行始业教育）

（二）开展 2017 夏学期本科教学归档资料及 2018 届毕业论文自查

9月27日，由教管部组织各专业教师14人，对2017夏学期本科教学归档资料、2018届毕业论文进行了全面自查，整理出试卷检查表26份，毕业论文检查表103份。教管部根据教师们检查反映出的问题，对相应的材料进行进一步整改。

（三）学校检查组巡查学院本科教学整改情况

9月29日，校检查组一行5人，在舟山校区对海洋学院的本科教学整改工作进行了检查（图3-4）。抽查了海洋学院50份毕业（设计）论文；查阅了50个教学班考试卷及相关资料，其中考查课6门，检查试卷超过500份；检查了4门实习课程（有纸质材料）、1门实习课程（电子文档），查阅了超过50位同学的实习记录和相关实习报告等。教管部根据检查组提出的整改意见，对相应材料进一步完善。



（图3-4：校检查组巡查学院本科教学整改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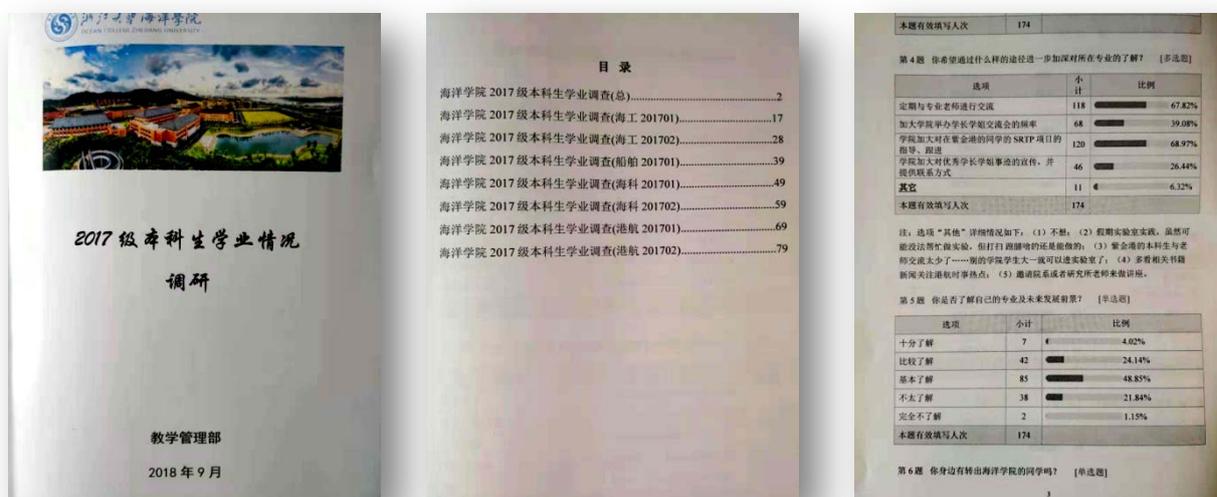
（四）参加学校审核评估院系汇报交流会

9月29日下午，由本科生院张良副处长主持的审核评估院系汇报交流会在紫金港校区东1A-101召开，王晓萍副院长代表海洋学院参加汇报。会议在各院系交流介绍的基础上，对审核评估汇报的重点、存在问题等开展讨论、互相交流。对我院PPT修改主要提出“进一步凝练异地办学的特色和成果”等修改意见，教学管理部将根据以上意见对汇报PPT进

行进一步修改。

(五) 开展 2017 级本科生学业调研工作

9月初，教学管理部联合思政部一起设计拟定调研题目，对海洋学院2017级学生开展了学业调研工作，共回收174份有效问卷，问卷涉及学生专业兴趣，学习态度、习惯以及未来计划等内容。同时完成调研报告，向学院领导提交、发各班主任供了解学生学习情况、思想动态等。



(图5-7：2017级学业调研报告)

(六) 组织 2018 年校内研究生推免工作

2018年海洋学院共获得51个保送研究生推荐指标（其中根据大四学生比例获得44个指标，另有“2+2”指标1个，海洋交叉平台推免戴帽直博指标2个，从支持海洋学科的10个直博指标中争取到面向海洋学院学生4个），利用支持海洋学科直博名额，从外学院招收直博研究生6名。为做好保送研究生推荐工作，教学管理部联动思政部根据今年5月份修订的“海洋学院免试研究生推荐工作细则”，完成申请学生学业成绩绩点和综合素质分的计算，通过学校规定的程序确定具有推荐免试研究生资格的学生；制定了推荐免试研

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撰写面试注意事项，发送至各专业每位面试组成员；协调安排各专业复试时间、地点等，顺利完成学院保送研究生推荐工作。

（七）制定学院 2018 年优质教学奖评选方案

9 月下旬，根据浙江大学《关于组织开展 2018 年优质教学奖评选工作的通知》，结合《浙江大学优质教学奖评选办法》，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教学管理部制定《海洋学院 2018 年优质教学奖评选管理办法》，该办法在校评选办法的基础上进一步细化，根据学院实际情况，增加了具体推荐条件，以期对教学优秀的一线教师起到激励作用（附件 1）。

（八）通识课《大学生 KAB 创业基础》首次在舟山校区开课

通过教学管理部的多次沟通协调，校通识 J 类课程《大学生 KAB 创业基础》在舟山校区顺利开课（图 8-9）。该课程是海洋学院邀请浙江大学就业中心佟鑫老师到舟山校区专为海洋本科生开设的，该课程的成功开设既能解决个别学生的修课问题，又丰富了舟山校区的课程种类，帮助学生拓展知识面，极大方便了我院学生。



（图 8-9：大学生 KAB 创业基础课堂）

（九）组织申报浙江省“十三五”教学改革项目

9 月下旬，根据浙江大学《浙江省“十三五”教学改革项目申报的通知》，教学管理部

组织学院教师申报教改项目，共收到项目申报书7项。最终厉子龙老师主持的《海洋地质野外实习》获批浙江省“十三五”教改项目；其余项目分别获批为校级或院级项目（表1-3），学院教师教改项目申报积极性逐年提高。

2018年浙江省高等教育“十三五”教学改革项目立项（海洋学院）					
序号	教学研究课题	来源	年限	负责人	成员
1	《海洋地质野外实习》（摘箸山海洋地质实习基地建设教学改革）	浙江省	2018-2020	厉子龙	李春峰、漆家福、于亚楠

2018年浙江大学“十三五”教学改革项目立项（海洋学院）					
序号	教学研究课题	来源	年限	负责人	成员
1	引入TSO9001标准构建教学质量管理体系——大学海洋学院本科教学质量管理体系为例	浙江大学	2018-2020	王晓萍	马忠俊、胡小倩、张涛
2	基于科研与实践相结合的多角度交叉教学研究——以工程水文学为例	浙江大学	2019-2020	李莉	姚炎明、夏乐章、叶涛焱
3	《水声通信》课程教学改革	浙江大学	2018-2020	瞿逢重	无
4	针对留学生的全英文课程：《海洋信息基础》	浙江大学	2018-2019	徐敬	杨兴启

2018年海洋学院院级教学改革项目					
序号	教学研究课题	来源	年限	负责人	成员
1	“理实竞创”一体化教学模式研究	海洋学院	2018-2020	冀大雄	黄豪彩、宋伟、王滔
2	基于“理工互融”的海洋本科专业海上实践教学探索	海洋学院	2019-2020	陈家旺	王玉红、孙瑜霞、李培良、张涛

二、日常工作

（一）教学相关

1、开学教学秩序

开学第一周，教学管理部通过网络、微信等平台及时发布开学上课提醒及国庆、中秋放假课程调整通知，做好服务工作。为确保开学第一周教学秩序的正常开展，教管部组织部制定巡课计划表，安排部门全体教学秘书，对第一周教学情况进行轮班巡视，开学第一周无教学事故发生，确保教学秩序的稳定正常。

2、领导干部听课

为进一步提高领导干部听课质量及效果，本学期教学管理部制定了详细的听课计划表，加强了对重点课程的听课力度。同时扩大听课人员范围，学院全体部门负责人和教管部各秘书都参与到听课队伍中去，本学期共安排本科课程听课 69 节，研究生课程听课 21 节。

3、暑期实习工作收尾

截至 9 月底，学院 2017-2018 学年短学期开展的 14 门实习课程全部完成。教学管理部根据学校归档要求对实习课程进行电子版资料归档，截至 9 月底，11 门课程已完成归档，尚有三门课程资料未归档；陆续对 11 门课程进行了实习经费授权；对本年度实习教学工作量进行了核算并反馈给任课教师。

4、常规工作

草拟《海洋学院本科招生工作管理办法》、《海洋学院本科课堂管理办法》；起草上报《海洋学院 2017、2018 海科方向调整报告》、《紫金港教室借用申请》；协助召开 2017 级海科方向调整说明会；参加《海洋科学概论》课程座谈会，解答学生问题；上报专业带头人信息表、主干课程基础数据等表格；完成 2018-2019 秋学期 2017 级转专业审核、公示；推进落实因方案调整需要重新编写大纲事宜；完成春夏学期教学评价；整理美国罗德岛大学历年全英文开课情况并发对外交流部；根据最新培养方案整理毕业自审表，并发秘书转学生完成自审工作；催促教师及时录入研究生课程成绩，研究生课程成绩转正式库。

（二）学生相关

1、报到注册情况

2018 年 9 月 14 日，学生开始秋学期开学报到注册。截至 9 月 26 日，两地共办理：2015

级应报到注册 211 人，实际注册 200 人，8 人参加出国交流；2016 级应报到注册 204 人，实际注册 203，1 人参加出国交流；2017 级应报到注册 206 人，实际注册 206 人，及时将报到特殊情况反馈给各年级辅导员。

2、结业换证和结业

本月共有 6 位结业生通过考试或论文答辩，申请结业换证，教学秘书对结业学生再次进行毕业资格审核，打印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学位申请表、单位通知书、结业生换发毕业证书材料审核确认单等手续。一名 12 级学生通过补考，符合结业条件，办理结业相关手续。

4、常规工作

完成 2017 级成绩单和不及格预警书打印并转交辅导员发放；处理保留学籍，复学等事务；完成 2018-2019 秋冬助教岗位分配；处理紫金港学生选课问题；沟通《海洋工程概论》教材退书事宜；一位同学继续休学，打印休学通知书，扫描盖章后再发学生去紫金港办理；打印申请保研和出国学生成绩单、开成绩排名证明；整理学生绩点排名，成绩单发相关老师和部门；整理 15、16 级学生名单发相关部门；整理汇总 2014 级毕业设计成绩；审核通过学生课程替换申请；整理完成学生助管酬金费用；SRTP 报销签字盖章；处理学生补选实习课程；出国报销签字盖章等。

（二）教师相关

核对补充本-硕-博任课教师信息、开展公益性工作数据统计和 2017-2018 本科教学工作量统计工作。秋冬学期新开通识课程和主讲教师资格申报工作开始，联系并通知相关教师。配合人事部门，完成 20 位教师晋升职称申报材料中教学工作量的审查核对。

第二部分：研究生培养

一、重点工作

（一）完成新学期研究生报到注册工作

9月13日，2018级研究生在行政楼一楼进行新生报到注册工作。2018年应报到新生254人，第一天实际报到245人，第二天补报到3人，共计248人，另有5人放弃入学；分别是博士吴彦奇；硕士：吴倩（院内考研），董宁倩（院内保研），张博宏（调剂），杨洲（考生）；另有1人（本院学生），因结业换证需等到其9月30拿到毕业证后才能报到。海洋学院老生报到率达到100%。



（图 10-11：新生报到现场）

（二）召开 2018 年第三季度学院学位委员会

完成 2018 年第三季度学位授予工作。组织召开海工系和海科系两个学位委员会会议以及海洋学院学部委员会会议。两个学系通过了三位硕士研究生（15 级港航杜利华，15 级海洋生物学刘冰颖，15 级海洋药理学叶彬）和三位博士研究生（均为留学生：16 级海洋药理学 AKHTER, NAJEEB；16 级海洋药理学 ANJUM, KOMAL；16 级矿物学、岩石学、矿床学 AKINNIGBAGBE, AKINTOYE EDWARD）的学位授予；其中 16 级矿物学、岩石学、矿床学 AKINNIGBAGBE, AKINTOYE

EDWARD 最终在地科学院通过。后续完成毕业证书、学位证书的发放工作和毕业、学位档案的整理及交接工作。

（三）初步完成保送研究生的录取工作

9 月份，教学管理部初步完成 2019 年推免研究生的录取工作。海洋学院研究生推免报名系统开放后，通知各学科/方向负责人联系夏令营学生以及相关学校的优秀学生积极报名浙江大学海洋学院，并定期发送推免系统报名情况及具体报名学生信息至各二级学科。28 日基本完成推免研究生的录取工作，共计接收硕士研究生 67 名，博士研究生 16 名。各研究所保送研究生录取情况，见表 4。

表 4：2019 推免研究生录取情况表

2019推免研究生录取情况表						
	科硕	专硕	直博	汇总	双一流高校	双一流学科
海洋传感与网络研究所	2	5	3	10	3	6
海洋结构物与船舶工程研究所	2	5	4	11	6	9
海洋电子与智能系统研究所	4	7	1	12	7	11
港口海岸与近海工程研究所	4	14	2	20	10	17
海洋工程与技术研究所	3	7	3	13	9	11
海洋化学与环境研究所	2	0	0	2	1	1
海洋生物研究所	6	0	0	6	6	7
物理海洋与遥感研究所	0	0	0	0	0	0
海洋地质与资源研究所	6	0	1	7	1	3
国家海洋局第二研究所	0	0	2	2	1	1
总数	29	38	16	83	44	66

（四）参加调整工程博士和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会议

9 月 30 日上午，王晓萍副院长和教学秘书许秀丽参加了研究生院组织召开的“工程硕士、工程博士专业学位授权点对应调整工作会议”（图 12）。教育部设置的 8 个工程博士专业学位点，分别为：电子信息（代码 0854），机械（代码 0855），材料与化工（代码 0856），资源与环境（代码 0857），能源动力（代码 0858），土木水利（代码 0859），生物与医药（代码 0860），交通运输（代码 0861）。在这次会议上，由于海洋学科的综合、交叉等特殊性质，

王晓萍老师提出海洋学院的申请从原定的参与机械 1 个学位点，增加到参与 4 个学位点，分别为电子信息、机械、土木水利以及资源与环境，并与这 4 个学位点的牵头学院进行了沟通，承诺会利用国庆假期完成四个方向申请书的撰写，提交相关学院进行汇总。



（图 12：专业学位授权点会议现场）

（五）组织召开 2016 级研究生年级大会

2016 级研究生是海洋学院硕士生扩招（主要是专业硕士人数剧增）后的第一级学生，目前正是他们找工作、写毕业学位论文期间。9 月 26 日晚，海洋学院在舟山校区智海楼 145 召开组织召开了 2016 级研究生年级大会（图 13）。学院王晓萍副院长参加大会并做报告。

王院长展示了近四年海洋学院不断增长的科研经费和 SCI 论文数量情况，指出其中有大家的贡献，研究生已成为学院科研的主力军；接着比较详细介绍了从研一到研三主要培养环节的时间节点和相应任务，重点针对 16 级毕业班的实际，指出要认真梳理两年来的研究工作，认真撰写毕业学位论文，从提纲到具体内容认真组织多与导师沟通商讨；并介绍了论文撰写过程中的注意事项、学位论文学院预审、教育部学位论文平台盲审以及“大修”论文修改要求等；最后期望并祝愿大家不忘入学时的初心、圆满完成最后阶段工作，顺利毕业。



(图 13: 2016 级研究生年级大会)

(六) 组织 2018 级研究生新生始业教育

9 月 14 日下午, 教学管理部袁雯静老师在智海楼 145 对 2018 级研究生新生开展了始业教育活动之一项内容。会上, 袁老师向新生介绍了舟山校区的发展情况, 并对研究生培养过程中涉及到的学籍异动、选课考试、开题报告、讲座记次、中期考核、因公出国、毕业申请等相关事宜做了简单的讲解, 让同学们对研究生学习生活的各环节和要求有了更清晰的了解(图 14)。



(图 14: 2018 级研究生新生始业教育大会)

二、日常工作

(一) 招生工作

1、开学初再次修订完善招生名额分配方案，并发各研究所所长，征求意见反馈。2、联系各专业学科做好校外推免生的各种咨询。3、积极联络外学院寻找合适的推免生源。

(二) 课程建设

1、协调新学期研究生课程排课，答疑学生选课问题。2、转发、提醒关于加快浙江大学研究生素养与能力培养型课程项目和 2018 全英文项目经费使用进度的邮件。3、2018-2019 秋冬学期海洋学院秋学期共开研究生课程 30 门，通过微信电话等方式提醒任课教师上课，总体开课情况较好，无教学事故发生。

(三) 培养过程

1、完成研究生老生的新学期注册工作，海洋学院注册率达到 100%。2、为思政部提供新生直博奖学金基础数据，为总务部提供在校生情况信息表，为校医院提供新生体检信息表。3、安排制作研究生培养过程时间节点流程图、微信等。4、发布博士中期考核的通知及名单。

(四) 其他工作

1、完成教育部平台送审论文的结算工作。2、做好秋学期研究生课程的巡课工作。3、协调何小波老师离职后学生重选导师等相关事宜。4、完成浙江大学研究生教育年度报告。5、完成阶段性公益性表格的统计工作。6、配合研究生院启动第二轮毕业生及高年级研究生问卷调查工作。

第三部分：留学生工作

一、日常工作

（一）新生报到

1、赴紫金港校区迎新，为国际学生办理报到注册手续，其中海洋学院留学生新生 16 人（录取 20 人，其中 4 人放弃入学）全部报到（杭州报到 7 人，舟山报到 9 人），核对并补充新生信息，发放并收集报到相关材料，收集《2018 秋季外国研究生新生报到单》。



（图 15-16：紫金港校区留学生报到现场）

2、组织新生参与国际教育学院国际学生开学典礼及始业教育（图 17-18），并在开学典礼结束后带他们乘大巴返回舟山，办理入住并完成其他报到流程。



（图 17-18：国际教育学院开学典礼）

3、起草、印发舟山校区留学生报到注意事项，为新生准备居留许可延期所需材料，组织留学生赴出入境管理局办理居留许可延期手续。

（二） 注册

1、准备舟山校区 注册信息表，2013-2017 届 注册，进行信息核对和系统确认。
2、收集《浙江大学外国研究生 2017-2018 学年春夏学期考核表》52 份，余 4 人未交。
3、收集《个人信息变更申明》15 份。

（三） 学籍管理

- 1、21634146 IQBAL SUNYA 申请延期毕业；21734187 MEHDI SYED RAZA 请假。
- 2、3 名留学生 11434032AKHTER, NAJEEB、11434033ANJUM, KOMAL 及 11434037AKINNIGBAGBE, AKINTOYE EDWARD 于 9 月毕业，协助其完成毕业相关事宜，邮寄毕业照片至国教院，核对其毕业信息，督促其办理离校单。
- 3、孟加拉籍博士 11634043 MONDAL MD. NURUNNABI 因私人原因中途退学，未告知导师王岩教授，也未办理相关手续。鉴于离校单及学籍异动申请表需本人完成，而该生已离校，仍在尝试与之联系。
- 4、喀麦隆籍博士 11734055 FABRICE ARNAUD TEGOMO，中文名高明，在 2017-2018 学年中，经常未能按导师的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布置的学业任务，并且在 2018 年 7 月未经过导师批准私自离开中国数周。其二位导师，邵庆均教授和叶瑛教授，向学院反映该学生对待学业态度散漫，组织纪律观念淡泊，并表示不想继续做该学生的指导教师。9 月 26 日，王晓萍副院长和魏艳老师一起找高明谈话，要求其端正学习态度，应认真完成导师布置的工作，集中精力开展学位课题研究，多向导师讨教、沟通。并指出要认识到自己的问题，向导师承认错误；同时在 10 月中旬完成导师布置的博士开题报告任务。
- 5、21734185 REHMAN FAIZAN UR 妻子来华，故欲搬至校外住宿，已租好房子并于 9 月 26 日退宿。
- 6、11734058 HUSSAIN ZAHID 因科研需要需赴巴基斯坦采样，帮助其完成出国申请表。
- 7、分类整理舟山校区留学生的各类奖学金情况。

（四） 其他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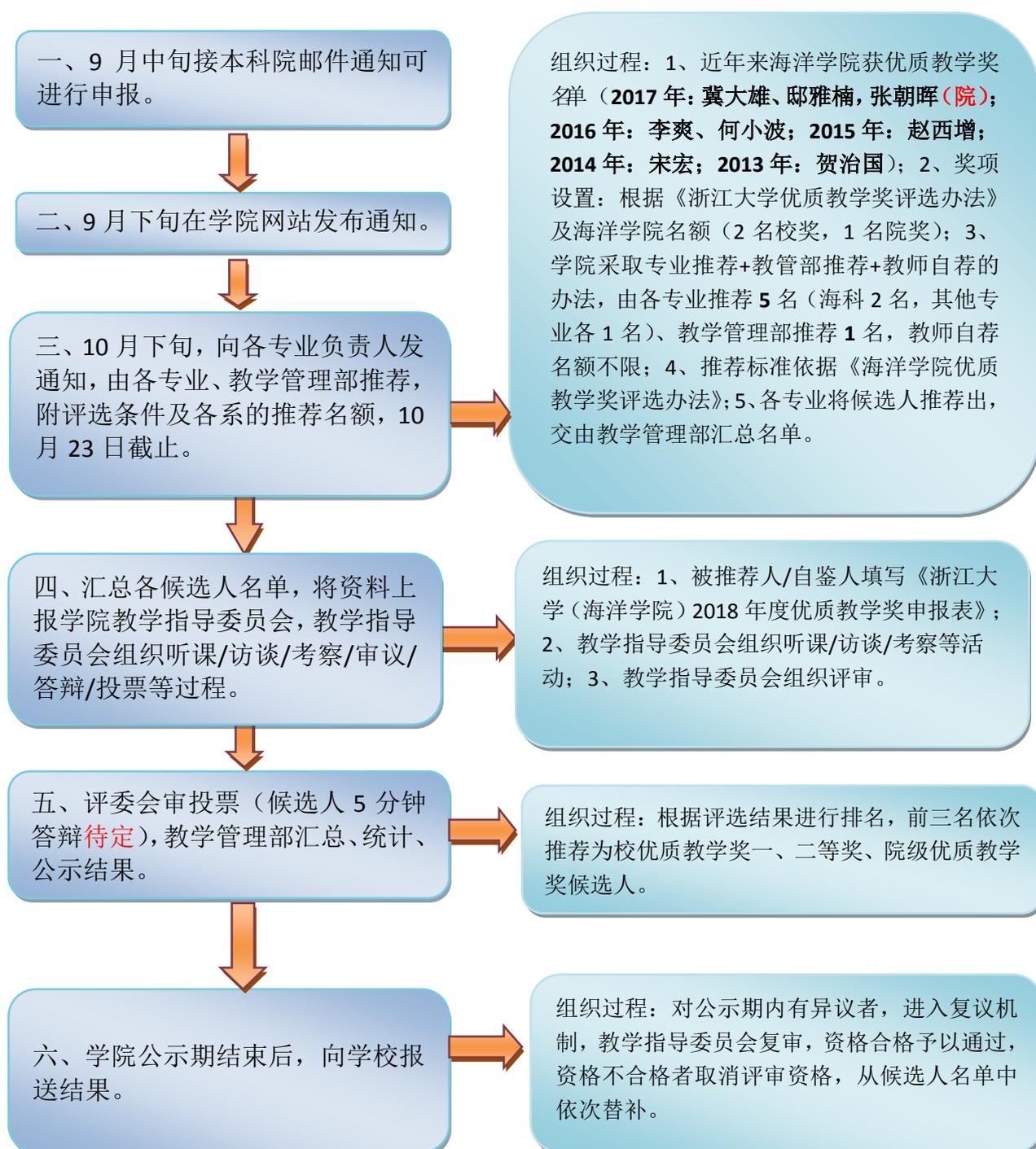
1、汉语和中国概况开课，其中汉语课共 14 人选课，中国概况共 20 人选课。2、协助新生进行秋冬学期选课。3、补充各学年留学生经费和酬金分配方法中导师和学生相关信息；核对研究生业务费留学生部分，收集汇总各导师反馈。4、根据浙江大学党委办公室发布的《关于组织开展秋学期开学工作调研的通知》的要求，拟写暑期及秋学期开学留学生安全工作相关情况。5、完成两项报销：对留学生文化衫经费进行报销；对暑期参加中国海洋大学暑期夏令营的留学生差旅费进行报销。6、根据相关部门要求，对舟山校区目前宗教情况进行统计。7、设计制作《浙江大学海洋学院留学生小结表》，要求每位留学生填写，作为学年评奖评优参考。8、中秋节为留学生发放中秋节月饼。9、按要求完成巡课，并进行反馈。10、参与舟山市出入境管理局的培训。



（图 19-20：中秋节为留学生发放中秋节月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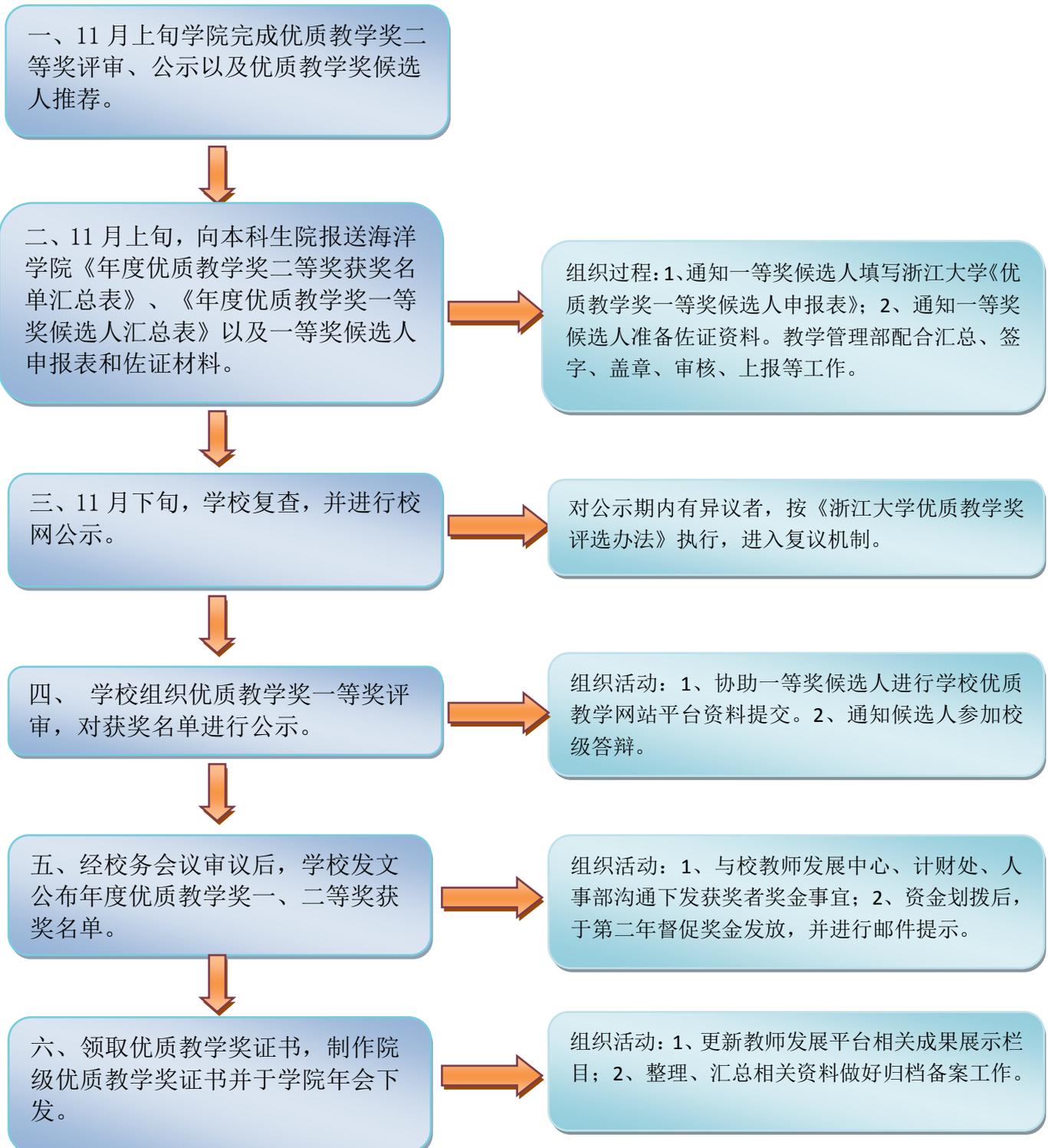
海洋学院优质教学奖评选办法流程图

一、院内评选程序



海洋学院优质教学奖推荐办法流程图

二、学校申报程序



《海洋学院优质教学奖评选管理办法》

为进一步确立教育教学工作核心地位，激发一线教师的教学热情和教学活力，表彰和奖励教学业绩突出的教师，营造尊师重教的教学氛围，提升教学质量。根据《浙江大学优质教学奖评选办法》，结合海洋学院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第一条 奖项设置与奖励办法

优质教学奖每年评选一次，依据学校分配给海洋学院的 2 个优质教学奖名额，学院自设 1 个院级优质教学奖名额，根据前三名排序，学院组织推荐并按排序向学校推荐优质教学奖一等奖候选教师，依次产生优质教学奖二等奖候选人和院级优质教学奖候选人。

校级优质教学奖获得者由学校颁发荣誉证书下拨奖金，院级优质教学奖获得者由学院颁发荣誉证书下拨奖金。

第二条 组织管理

海洋学院教学委员会主要负责制定评选规则，开展和指导院优质教学奖的评审。教管部负责执行优质教学奖评选过程中的事务性工作。

第三条 主要评选依据：浙江大学海洋学院在职教师，其他条件参照《浙江大学优质教学奖评选办法》。

第四条 学院评选基本条件

（一）参照《浙江大学优质教学奖评选办法》。

（二）院系专任教师近两学年所承担课程的教学工作量（本科生+研究生），年均 48 学时以上，其中本科生课程 16 学时以上。

（三）课程教学质量在全院课程课堂教学评价等级优秀，分数位于学院的前 40%。

（四）积极参加教学公益性等工作，或积极指导本科生课外实践活动，近两年指导学科竞赛、指导 S RTP 并有良好效果，取得重要名次或指导本科生发表学术论文；指导本科生创新创业有较好结果等。

（五）指导研究生认真负责，近两年所指导研究生的学位论文没有要求“大修”的记录。

第五条 评选程序与要求

(一) 学院发布优质教学奖评选通知，根据第四条 学院评选基本条件，由各专业推荐 5 名（海科 2 名，其他专业各 1 名），由教学管理部推荐 1 名，教师认为符合条件者也可自我推荐，汇总候选人名单。

(二) 教学指导委员会于须对每位候选人至少组织 2 次以上的随堂听课，或组织访谈、收集学生意见等对候选人进行考查。

(三) 教学指导委员会对候选人教学工作优秀度进行综合考查并作出评价。包括：优质教学奖候选人根据第四条填写教师工作优秀度自评表，其中含教学工作优秀度自我评价（1500 字左右文字材料）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基层系负责人对候选人作出优秀度评价报告（600 字左右）。

(四) 在对候选人进行综合考查的基础上，教学指导委员会组织评审（或答辩），评审团结合候选人申报情况组织评审，评审结果通过并排名向院系师生予以公示。

(五) 优质教学奖评审结果在院网上公示一周，无异议后经院务会议审议通过发文公布，向学校申报。

第七条 其他

(一) 求是特聘教学岗教师在聘期内不参加优质教学奖评选，已获心平奖教金的教师不参加次年度的优质教学奖评选，已获上年度优质教学奖的教师不连续参评。

(二) 本办法由教学指导委员会、教学管理部负责解释。

(三)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海洋学院教学管理部

2018 年 9 月 21 日